

证券代码：0028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规则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公司从审计机构业务规模、综合服务经验和能力等方面考虑，并经公司认真考察了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提议拟续聘亚太（集团）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 2020 年度审计报酬、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85632412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02 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资格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事务所简介：

亚太（集团）成立于 1984 年，1993 年获取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1998 年，经国家财政部财协字（1998）22 号文批准，在跨地区组建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 号《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亚太（集团）是致力于提供审计、财务、税务、咨询等方面服务的专业机构，具有雄厚的专业技术力量，优秀专业人员组成的专业团队。

亚太（集团）总部设在北京，现设有风险评估部、业务监管部、专业标准部、综合部、发展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和 10 多个审计业务部，在郑州、深圳、上海、南京、广州、合肥、成都、重庆、西安、杭州、武汉、石家庄、大连、济南、长沙、东莞、宁波、新疆、雄安等地拥有 22 家分所。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政策、财务管理、项目承接与执行、执业标准与质量控制、信息系统方面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管理，能够为客户提供统一、标准、便捷的专业服务。

亚太（集团）业务领域涵盖审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税务咨询、工程咨询、司法鉴定等，服务对象涉及石油石化、商业、贸易、金融、证券、保险、能源、化工、钢铁、机电、电子等多个行业，业务广泛分布于北京、四川、河南、贵州、广东、江西、上海、辽宁、重庆、山东等二十多个省市。目前已完成几十家上市和拟上市公司的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业务。亚太（集团）的目标是把所掌握的知识升华增值，裨益于广大的客户、员工，贡献资本市场。通过专业的网络及专家支持，倾力为国内外各类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的优质全程专业服务。

2011 年，亚太（集团）加入了国际组织—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联盟（CPAAI），成为其在大陆的成员所，在其框架下，共享资源，共同发展。

亚太（集团）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2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人员信息

亚太（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员工人数 2099 人，其中合伙人 89 名；注册会计师 541 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62 人。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王瑜军，注册会计师，1994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李德洲，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孙志军，注册会计师，2015 年以来，一直在亚太（集团）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业务信息

亚太（集团）2019 年度业务收入 7.9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55 亿元，证券业务 0.98 亿元。上市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32 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和房地产业，亚太（集团）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亚太（集团）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王瑜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李德洲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孙志军从业经历丰富，均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亚太（集团）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交易所自律监管及民事诉讼。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 11 份，其中，2017 年 2 份，2018 年 2 份，2019

年7份，均已完成整改工作。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瑜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德洲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亚太（集团）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满足公司独立审计机构的条件。2019 年度年审过程中，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亚太（集团）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事项。

(四)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5、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